



180512050139
有效期至2024年02月28日

ABSHB/BG-001



奥博森

检验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奥博森检字【2021】第 588 号

项目名称：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
生产车间总排口废水水质检测

委托单位：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：2021 年 10 月 20 日

内蒙古奥博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

委托单位：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检测单位：内蒙古奥博森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

技术负责人：王晓丰

质量负责人：刘莹

质控人员：王晓丰

项目负责人：张慧泽

报告编写：容珂

签名：容珂

报告审核：刘莹

签名：刘莹

签发：王晓丰

签名：王晓丰

签发日期：2021年 10月 20日



一、概述

受检单位	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锡林郭勒盟西乌珠穆沁旗巴拉嘎尔高勒镇		
联系人	韩明越	联系电话	182-4792-8899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样品来源	现场采样
检测项目	废水		
采样日期	2021年10月10日	检测日期	2021年10月10日至19日

二、样品信息

检测项目	采样点位	点位坐标	样品编号	样品描述
废水(6项)	1#: 生产车间总排口	N : 45°16'8" E : 118°57'36"	21588S-1-1	浑浊灰色无味的液体

三、检测项目及检测方法

序号	检测项目	分析及标准代号	检出限	仪器名称及型号/编号
1	总砷	《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》(HJ 694—2014)	0.3μg/L	使用仪器: AF-610E 原子荧光光度计 仪器编号: ABSHB/YQ-76
2	总汞		0.04μg/L	
3	总镉	《水和废水检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(增补)》石墨炉原子吸收法测定镉、铜和铅	0.1μg/L	使用仪器: A3 AFG-1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仪器编号: ABSHB/YQ-02
4	总铅		1μg/L	
5	总铬	《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HJ 757-2015	0.03mg/L	使用仪器: WFX-130A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仪器编号: ABSHB/YQ-88
6	总镍	《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GB/T11912-1989	0.05mg/L	

四、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《铅、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GB 25466-2010 表 2
		21588S-1-1	标准限值
总砷	mg/L	0.0796	≤0.3
总汞	mg/L	0.00054	≤0.03
总镉	mg/L	0.0003	≤0.05
总铅	mg/L	0.003	≤0.5
总铬	mg/L	0.03L	≤1.5
总镍	mg/L	0.05L	≤0.5

注: 检测数据中加“L”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(最低检出浓度), 其数值为该项目方法检出限(最低检出浓度)。

-----以下空白-----